2020年翁源县野生动物退出省级涉农专项资金及市配套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为贯彻落实《韶关市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方案》（韶府办发函发〔2020〕67号文件精神，妥善做好我县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我县高度重视，2020年6月24日在县长办公室召开了各职能部门参加的专门会议，通过了《翁源县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方案》，为林业局依法、依规、有序推进退补工作，提供了政策和经济保障，现将我县开展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1. 资金使用情况

（一）资金到位情况

翁源县林业局依照《翁源县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方案》的指示精神，退补工作小组核查出全县符合退补的养殖场有8家，涉及资金2974858元，并按一户一策签订了补偿协议。为顺利推进退补工作韶关市人民政府下拔配套资金705000元，文件文号韶财综[2020]33号。2020年6月25日翁源县人民政府划拔省级涉农资金2326000元，文件文号粤财农[2020]12号。两项合计2974858元。

1. 资金支付情况

按照退补工作小组依工作方案核查出的补偿数据，经养殖户签名确认后，由养殖户提供银行账号，直接由林业局打入各养殖户账户，并于2020年7月30日全部支付完毕。

1. 财务的合规性

市配套资金是韶关市政府统一以韶财综[2020]33号下拔至各县市的专项配套。省级涉农资金2326000元，是通县长办公会议由县财政划拔的，文件文号粤财农[2020]12号。

1. 实施程序

根据韶关市委市政府的部署，2020年6月24日我县在县政府三楼会议室召开了各职能部门参加的退补会议，会议通过了通过了《翁源县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方案》，成立了翁源县人工繁育野生动物退出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林业的副县长林继开担任组长，相关单位一把手任成员。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要求各镇政府在6月23日前完成本辖区信息数据核查、证件文书清理工作，在7月10日完成动物处置，7月30日前完成退补资金到各养殖户。

按照以上程序翁源县林业局会同各职能部门，将退补工作中的各项任务于2020年7月30日前全面完成。

1. 项目监管情况

人工繁育野生动物退出工作是一项全国性的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健康和社会稳定，我县高度重视，成立了翁源县人工繁育野生动物退出工作领导小组，对整项工作进全面监管。一是对核查数据进行严格监管，固化补偿数据必须由各镇政府、森林公安、林业共同核查，由养殖户签名认可；二是补资金的监管，依据翁源县人工繁育野生动物退出工作领导小组核查的数据，由林业局、镇政府与各养殖户签订补偿协议，并由养殖户提供银行账号，由财政从专项资金中打入各养殖户的银行账户。三退补工作结束后，2020年9月3日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市林业局深入各养殖户调研退补情况。

二、社会效益

退补工作结束后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市林业局于2020年9月3日，到退补业主家中进行了调查，调研组一致认为翁源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工作：一处置工作有章有法；二处置及时措施得当，三退补资金及时到位，四处置后的社会秩序良好，无大的社会矛盾纠纷出现，五能在政策上扶持养殖户转型转产。

三、存在问题

一是养殖动物补偿数的固化时间定在2020年3月30日前，刚好是动物大量繁殖的季节，致使退补的动物数量与执行退补的数量有一定的差额；二是退补的单价偏低；三是对养殖设施的补偿养殖户实际投入的差距太大；四养殖户养殖技术0补偿极大地措伤了年轻人科技致富的积极性。

1. 今后的打算

一是加在宣传力度，使广大人民群众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维护健康的人居环境；

二是积极引导有条件的养殖户转型转产，充分利用处置后的资源增产增值班；

三是加强监管力度，退补工作完成后，我局将联合各职能部门，依法依规加大对市场、酒店、餐馆等重点场所的监督检查坚决杜绝食用野生动物的违法行为；

四在保护野生动物的同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九条，积极推动野生动物致害赔偿保险业务在我县开展，为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不爱损失，拟定保额2仟万。